

项目代码：2103-440113-04-01-494510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1〕32号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番禺区洛浦街 东乡幼儿园扩建教学楼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东乡幼儿园：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番禺区洛浦街东乡幼儿园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解决番禺区洛浦街东乡村适龄幼儿就读需求，配合教育发展规划，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番禺区洛浦街东乡幼儿园扩建教学楼工程项目建议书。

二、项目地址：该项目位于番禺区洛浦街东乡村民乐路1号。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计划拟于新增用地新建一栋教学楼，新增用地面积约342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360平方米。主要工程包括：新建一栋教学楼，建筑面积3660平方米，占地面积约104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上四层，楼高约16.2米；新建钢结构玻璃棚顶风雨连廊，长100米，高3米，宽3米，建筑面积约300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400平方米的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室外围墙（含大门）、室外软质地坪活动场地、景观绿化、戏水池1个、玩沙池1个、永久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及幼儿

园的整饰装修工程；对幼儿园原有1号教学楼场室进行改造，改造面积约500平方米；对原有2号、3号教学楼约1200平方米外墙进行翻新改造等。具体工程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1880.74万元。资金来源：按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番府十七届184次〔2020〕40号）解决。

五、招标方式。请按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详见附件）。

六、本项目后续无需向我局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4月22日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番禺区洛浦街东乡幼儿园扩建教学楼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盖章 2021年4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教育局、区住建局。